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 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国药股份")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,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北京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八名,实到董事八名,其中四名独立董事参加了会议,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蒋昕女士(代董事长)主持本次会议,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:

(一)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 药股份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在提交本次董事会之前,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,

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 同日披露的国药股份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(二)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药股份2024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(ESG)报告》。

在提交本次董事会之前,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,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 同日披露的《国药股份 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(ESG)报告》。

(三)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 药股份合规管理办法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